



亞洲大學 | 健康·關懷·創新·卓越
ASIA UNIVERSITY

自辦(教學單位)品保 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

財經法律學系

-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進修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項目一：學系發展、經營及精進

特色與優點 條列式

1. 在學系定位與發展規劃上，亞大財法系的教育宗旨明確，以培育財經知識的法律人及法學素養的財經人為辦學目標，另在教學策略上分流[財經法律學程]及[科技法律學程]，並輔以法律實務選修學程之風險管理規劃，在國內的法學教育機構建立自己發展的特色。
2. 在教育目標與課程執行上，亞大財法系的課程所呈現是豐富的，配合培育學生就業規劃，側重並開設多元的法律證照課程，且強調職場倫理的法律人教育，堪稱本系的特色之一。
3. 另在研究所課程也分流為[研究型]與[實用型]，修讀後者畢業論文得依技術報告或專業實務報告取代，提供產業人才所需，亦屬本系的特色所在。
4. 在跨校合作領域部分，強調亞大財法系與中醫大科技法律碩士學程(2016年成立)間在教學的師資、課程合作，這在科技法律領域，相關醫療、基因與倫理法學的研究，值得期待。
5. 學系營運上編制一位行政人員，教師協助支援學系任務型行政工作，氣氛融洽，另學系發展之五大目標有效與學系特色之法律風險管理結合，且能完整發展，產官學界公共關係良好。

建議事項 條列式

1. 目前兼任教師共 11 位，即便有豐富的兼任師資支援課程授課，但就學系營運而言，如此師資結構恐力有未逮，且影響專任教師專門領域學術研究的能量。
2. 學系教師研究資源部分，國內外法學資料庫等圖儀設備宜再充實，尤其是德國法學資料庫等，以提升學系教師研究的能量。

項目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特色與優點 條列式

1. 對於教師在教學、研究上的獎勵措施多元，同時也給予評鑑上績效的肯定。特別是在多元升等方面，有教師以教學型升等通過。
2. 受評單位針對問題業已說明 5 名外籍教授是姊妹校教授，因應該系課程規劃與國際化之發展，與該校教師協同教學開啟創新教學模式，促進國際交流與合作是不錯的亮點。
3. 教師進修管道量能充裕且每年均獲相關獎項，並適度給予獎勵。

建議事項 條列式

1. 依教育部規定，兼任教師授課時數須達十八週，如教學時數不足十八週者，本國教師與外籍教師課程合授時，建議再確認教育部兼任教師相關規定。
2. 課程規劃多元且具有特色，聘任的專任教師之教學時數負荷業已下降。建議宜多開設選修課程。
3. 關於教師評鑑指標的面向較廣且每年定期公告，是否影響受評教師事前準備相關評鑑作業。
4. 研究型教師升等屬全校(院)性教師評比，必須連續三年皆為排序前三分之一強，才能提出升等。惟基於學門領域不同，建議依各學門領域專業進行評比為宜。

項目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特色與優點 條列式

1. 生活、職涯、曼陀師三導輔導機制，可以有效引導學生學習及開發學生潛能。
2. 建制學生學習的關懷制度。
3. 零學分之必修實習畢業門檻。
4. 強化學生法律與職業倫理。
5. 動員全校可用資源協助學生考取證照。
6. 不侷限於法院為主的司法環境，將法律與會計、租稅、國際貿易、生物科技以及財務金融等學科相結合，可以擴展學生的心胸與視野。
7. 培養學生公益人格之涵養，將法律之應用與社區結合融入成為社區之一部分。
8. 研究發展 ADR 領域為國內大學首開之領域。
9. 面臨少子化風暴，學系能在 108 學年度有更好表現，實屬難得。
10. 國際生交流並配合政府政策，表現良好。

建議事項 條列式

1. ADR 領域被帶入法學領域後，讓法律的各個領域起了非常大的變化，是美國近半個世紀以來絕大部分知名大學都持續在從事研究的一門新的專業領域，美國這方面雖然已經發展到相當完整的程度，但仍存在許多未知有待探討的專業，是一門深具專業實用及有益於人類的專業知識，學系尚未有這方面專業課程供學生學習，建議應開設 ADR 專業課程，以奠定學系強調該領域專業特色基礎。
2. 法律風險管理既然是學系之特色，就應讓他更獨特與專業，不應只是侷限於法律責任的研究，建議納入課程供學生學習。
3. 學系成立碩士班多年，每年招收十名碩士生，但碩士生研究室僅有一間，且空間較為擁擠。建議學校在空間充足的情況下，能再撥給一間碩士生研究室。

項目四：學系特殊專業表現

特色與優點 條列式

1. 國際化接軌部分表現亮眼，因應疫情之換軌，頗顯特色。
2. 法律風險管理特色持續增加學系能見度。
3. 學系積極回應政府南向政策發展，展現國際藍海策略視野，引領本土法學之國際影響力，同時也帶動新興視角，使得台灣之法學教育與研究能量能對其他亞洲國家有豐沛之影響力，令人激賞。

建議事項 條列式

1. 因疫情因素，未來國際生之招收將有一定程度影響，盼請學系持續努力。